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3321)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甲區青年路 123 號
電 話：(04)2681-7070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44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35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38	
(八) 抵(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 39
(十二)其他	39 ~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3 ~ 44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44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138 號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63,692 仟元及 46,117 仟元。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製造並銷售軟式印刷電路板等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之評估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會計原則之規定與對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且於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使用。
2. 檢視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針對個別料號對存貨庫齡異動進行測試，檢查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期間分類之正確性，並確認超過一定貨齡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該報表。
5. 檢視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銷售情形，進而評估本個體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固定資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固定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固定資產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新台幣 1,073,160 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 33%，因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處產業競爭激烈，在同業激烈競爭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存有減損疑慮。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模式以評估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其於決定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時，將考量其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等，並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評估管理階層於估計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時，所採用之銷售成長率之合理性，並與歷史結果及產業趨勢比較。
3.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包括無風險報酬率及風險溢酬等假設是否與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狀及所屬產業情況相符，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六(九)所述，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聯貸案豁免函尚未取得。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本個體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支秉鈞
會計師

吳漢期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2 日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3,687	4	\$ 14,29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56,235	2	8,6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79,247	24	908,186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2,597	4	199,100	6
1200	其他應收款		2,873	-	1,99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1,629	-	38,295	1
130X	存貨	六(四)	117,575	3	122,015	4
1410	預付款項		22,731	1	30,50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46,574	38	1,322,984	39
非流動資產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2	-	2,442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動		9,000	-	18,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748,890	23	793,517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073,160	33	1,041,522	31
1780	無形資產		10,955	1	15,4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42,666	1	37,72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33,350	4	159,891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493	-	2,89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22,956	62	2,071,474	61
1XXX	資產總計		\$ 3,269,530	100	\$ 3,394,458	100

(續次頁)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228,000	7	\$ 54,000	2
2170 應付帳款		177,216	5	182,607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9,359	7	579,541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190,825	6	249,66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	-	85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六(九)				
負債		122,385	4	25,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95	-	2,9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39,280</u>	<u>29</u>	<u>1,094,607</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及八	1,386,924	42	1,094,000	33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	-	1,29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	-	9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386,970</u>	<u>42</u>	<u>1,095,391</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2,326,250</u>	<u>71</u>	<u>2,189,998</u>	<u>6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0,000	27	890,000	26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60,230	8	260,230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584	2	64,584	2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07,251)	(6)	42,786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881)	(1)	(17,072)	(1)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一)	((37,402)	(1)	(36,068)
3XXX 權益總計		<u>943,280</u>	<u>29</u>	<u>1,204,460</u>	<u>3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269,530</u>	<u>100</u>	<u>\$ 3,394,45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曾子章

經理人：李遠智

李遠智

會計主管：蔡文程

蔡文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金額	度 %	105 年 金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2,168,598	100	\$ 2,325,49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2,138,398)	(98)	(2,297,634)	(99)
5900 營業毛利	六(十六)(十七)	30,200	2	27,865	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5,313)	(4)	(86,762)	(3)
6200 管理費用		(66,900)	(3)	(65,43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685)	(2)	(43,60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8,898)	(9)	(195,797)	(8)
6900 營業損失		(158,698)	(7)	(167,93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7,434	-	10,50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45,554)	(2)	(6,169)	-
7050 財務成本		(25,500)	(1)	(14,00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32,809)	(2)	(53,45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6,429)	(5)	(63,129)	(3)
7900 賽前淨損		(255,127)	(12)	(231,061)	(1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八)	5,090	-	(4,839)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250,037)	(12)	(235,900)	(10)
8200 本期淨損		(\$ 250,037)	(12)	(\$ 235,900)	(10)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818)	-	(\$ 74,389)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2,009	-	12,64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809)	-	(61,743)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809)	-	(\$ 61,74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9,846)	(12)	(\$ 297,643)	(13)
基本每股虧損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合計		(\$ 2.86)	(\$ 2.68)		
稀釋每股虧損	六(十九)				
9850 稀釋每股虧損合計		(\$ 2.86)	(\$ 2.6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遠智



~11~

會計主管：蔡文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庫藏股票	合 計
		資本公積— 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權 益變動數	法定盈餘 公積	法定盈餘 積	未分配盈餘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0,000	\$ 259,835	\$ 395	\$ 46,821	\$ 447,749	\$ 44,671	\$ -	\$ 1,689,47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7,763	(17,763)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151,300)	-	-	(151,300)
105 年度淨損	-	-	-	-	(235,900)	-	-	(235,900)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743)	-	(61,743)
庫藏股買回	-	-	-	-	-	-	(36,068)	(36,06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90,000</u>	<u>\$ 259,835</u>	<u>\$ 395</u>	<u>\$ 64,584</u>	<u>\$ 42,786</u>	<u>(\$ 17,072)</u>	<u>(\$ 36,068)</u>	<u>\$ 1,204,460</u>
106 年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90,000	\$ 259,835	\$ 395	\$ 64,584	\$ 42,786	(\$ 17,072)	(\$ 36,068)	\$ 1,204,460
106 年度淨損	-	-	-	-	(250,037)	-	-	(250,037)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09)	-	(9,809)
庫藏股買回	-	-	-	-	-	-	(1,334)	(1,33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90,000</u>	<u>\$ 259,835</u>	<u>\$ 395</u>	<u>\$ 64,584</u>	<u>(\$ 207,251)</u>	<u>(\$ 26,881)</u>	<u>(\$ 37,402)</u>	<u>\$ 943,28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遠智



~12~

會計主管：蔡文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55,127)	(\$ 231,061)
<u>調整項目</u>		
<u>收益費損項目</u>		
折舊費用	六(六)(十六) 167,453	119,906
各項攤提	六(十六) 4,875	5,075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提列數	六(三) (1,940)	2,727
利息費用		25,500
利息收入	(679)	(3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五) 32,809	53,4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6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 (5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 9,000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87)	135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應收票據淨額	(47,634)	19,303
應收帳款	130,879	(185,3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503	72,118
其他應收款	(880)	2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666	(28,638)
存貨	4,440	(27,956)
預付款項	7,772	9,394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應付票據	-	(25,216)
應付帳款	(5,391)	4,58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0,182)	(92,098)
其他應付款	(1,495)	(29,568)
其他流動負債	(1,438)	1,2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	5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98,959)	(317,656)
收取之利息	679	352
支付之利息	(25,500)	(14,009)
支付所得稅	-	(21,2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3,780)	(352,561)

(續次頁)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405)	\$ 7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495)	(268,9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25	24,06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8,765)	(142,62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1,683)
取得無形資產	(346)	(4,414)
處分無形資產	-	3,1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0,086)	(419,6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74,000	(38,000)
舉借長期借款	4,993,482	1,749,000
償還長期借款	(4,603,173)	(1,030,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 (151,300)
買回庫藏股	(1,334)	(36,0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2,975	493,63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7	(1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9,396	(278,7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291	293,0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687	\$ 14,29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李遠智

~14~



會計主管：蔡文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79 年 11 月 19 日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各式印刷電路板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嗣於民國 88 年 8 月 19 日與僑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民國 95 年 6 月 30 日與勝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同泰達聖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與亞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5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 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 本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5,665，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25,665，並調增保留盈餘 16,665 及調減其他權益\$16,665。
- 本公司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2,442，按 IFRS 9 分類規定，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2,442，並調增保留盈餘 \$6,651 及調減其他權益\$6,651。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 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此解釋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有不確定性時，企業應依據此解釋決定課稅所得(課稅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稅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其當期與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主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

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主要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 年～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10 年
租賃資產	5 年～10 年
其他設備	2 年～15 年

(十三)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生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

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多層及軟式印刷電路板之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17,575。

2.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0	\$ 110
活期及支票存款	123, 577	14, 181
定期存款	-	-
合計	<u>\$ 123, 687</u>	<u>\$ 14, 291</u>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柏彌蘭金屬化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 18, 000	\$ 18, 000
Umt Technology Corp.	<u>7, 665</u>	<u>7, 665</u>
	25, 665	25, 665
減：累計減損	(16, 665)	(7, 665)
合計	<u>\$ 9, 000</u>	<u>\$ 18, 000</u>

-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本公司經評估後，對所持有之股權投資柏彌蘭金屬化研究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 \$9, 000 之減損損失。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應收帳款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788, 211	\$ 923, 167
減：備抵呆帳	(8, 964)	(14, 981)
	<u>\$ 779, 247</u>	<u>\$ 908, 186</u>

-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6,860	\$ 19,151
31-90天	292	860
91天以上	-	-
	<u>\$ 7,152</u>	<u>\$ 20,01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本公司已減損金融資產皆係群組評估產生之減損，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14,981	\$ 12,254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1,940)	2,727
本期沖銷數	(4,077)	-
12月31日	<u>\$ 8,964</u>	<u>\$ 14,981</u>

4.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54,832	(\$ 6,532)	\$ 48,300
在製品	49,080	(15,679)	33,401
製成品	52,623	(22,438)	30,185
商品	7,157	(1,468)	5,689
合計	<u>\$ 163,692</u>	<u>(\$ 46,117)</u>	<u>\$ 117,57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60,724	(\$ 6,517)	\$ 54,207
在製品	40,943	(6,707)	34,236
製成品	47,635	(18,309)	29,326
商品	4,380	(134)	4,246
合計	<u>\$ 153,682</u>	<u>(\$ 31,667)</u>	<u>\$ 122,01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079,725	\$ 2,277,868
存貨報廢	20,748	20,351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450	(17,618)
下腳收入	(24,436)	(19,756)
其他	47,911	36,789
	<u>\$ 2,138,398</u>	<u>\$ 2,297,634</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因報廢部分已提列跌價製成品，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 722,942	\$ 763,580
Uniflex Group Limited	<u>25,948</u>	<u>29,937</u>
	<u><u>\$ 748,890</u></u>	<u><u>\$ 793,517</u></u>

-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成立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 Uniflex Group Limite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同泰電子(泰州)有限公司計 100% 股權，該項投資案業經投審會核准在案並經當地主管機關辦理完竣。
-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32,809 及 \$53,459，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 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已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另行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在建工程</u>	<u>其他</u>	<u>合計</u>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132,495	\$ 525,052	\$ 854,458	\$ 14,784	\$ 138,020	\$ 1,664,809
累計折舊	<u>—</u>	<u>(218,456)</u>	<u>(321,976)</u>	<u>—</u>	<u>(82,855)</u>	<u>(623,287)</u>
	<u><u>\$ 132,495</u></u>	<u><u>\$ 306,596</u></u>	<u><u>\$ 532,482</u></u>	<u><u>\$ 14,784</u></u>	<u><u>\$ 55,165</u></u>	<u><u>\$ 1,041,522</u></u>
<u>106年</u>						
1月1日	\$ 132,495	\$ 306,596	\$ 532,482	\$ 14,784	\$ 55,165	\$ 1,041,522
增添	<u>—</u>	<u>3,234</u>	<u>39,133</u>	<u>15,262</u>	<u>8,517</u>	<u>66,146</u>
處分	<u>—</u>	<u>—</u>	<u>(23,171)</u>	<u>—</u>	<u>—</u>	<u>(23,171)</u>
折舊費用	<u>—</u>	<u>(34,929)</u>	<u>(122,046)</u>	<u>—</u>	<u>(10,478)</u>	<u>(167,453)</u>
移轉	<u>—</u>	<u>20,731</u>	<u>155,884</u>	<u>(20,499)</u>	<u>—</u>	<u>156,116</u>
12月31日	<u><u>\$ 132,495</u></u>	<u><u>\$ 295,632</u></u>	<u><u>\$ 582,282</u></u>	<u><u>\$ 9,547</u></u>	<u><u>\$ 53,204</u></u>	<u><u>\$ 1,073,160</u></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132,495	\$ 549,017	\$ 976,765	\$ 9,547	\$ 145,724	\$ 1,813,548
累計折舊	<u>—</u>	<u>(253,385)</u>	<u>(394,483)</u>	<u>—</u>	<u>(92,520)</u>	<u>(740,388)</u>
	<u><u>\$ 132,495</u></u>	<u><u>\$ 295,632</u></u>	<u><u>\$ 582,282</u></u>	<u><u>\$ 9,547</u></u>	<u><u>\$ 53,204</u></u>	<u><u>\$ 1,073,160</u></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32,495	\$ 340,188	\$ 483,099	\$ 187,651	\$ 96,854	\$ 1,240,287
累計折舊	—	(187,097)	(307,850)	—	(87,275)	(582,222)
	<u>\$ 132,495</u>	<u>\$ 153,091</u>	<u>\$ 175,249</u>	<u>\$ 187,651</u>	<u>\$ 9,579</u>	<u>\$ 658,065</u>
105年						
1月1日	\$ 132,495	\$ 153,091	\$ 175,249	\$ 187,651	\$ 9,579	\$ 658,065
增添	—	24,908	200,254	37,002	7,480	269,644
處分	—	—	(24,462)	—	—	(24,462)
折舊費用	—	(31,683)	(81,731)	—	(6,492)	(119,906)
移轉	—	<u>160,280</u>	<u>263,172</u>	(209,869)	<u>44,598</u>	<u>258,181</u>
12月31日	<u>\$ 132,495</u>	<u>\$ 306,596</u>	<u>\$ 532,482</u>	<u>\$ 14,784</u>	<u>\$ 55,165</u>	<u>\$ 1,041,522</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32,495	\$ 525,052	\$ 854,458	\$ 14,784	\$ 138,020	\$ 1,664,809
累計折舊	—	(218,456)	(321,976)	—	(82,855)	(623,287)
	<u>\$ 132,495</u>	<u>\$ 306,596</u>	<u>\$ 532,482</u>	<u>\$ 14,784</u>	<u>\$ 55,165</u>	<u>\$ 1,041,522</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28,000	1.40%~1.58%	無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54,000	0.96%	無

(八)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2,190	\$ 47,790
應付加工費	16,667	11,030
應付模具費	13,528	17,950
應付設備款	10,994	68,343
應付進出口費用	7,338	10,937
其他	90,108	93,619
	<hr/> \$ 190,825	<hr/> \$ 249,669

(九)長期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 1,509,309	\$ 1,119,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2,385)	(25,000)
	<u>\$ 1,386,924</u>	<u>\$ 1,094,000</u>
利率區間	1.35%~1.8421%	1.14%~1.842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8 月與台灣銀行等十一家銀行簽訂五年期聯合授信合約，總額度為新台幣 \$1,800,000，包括中期擔保放款 \$600,000 及中期無擔保放款 \$1,200,000，用以購置機器設備及附屬設施與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

本公司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內，經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止，本公司已向台灣銀行等提出豁免函申請，放款銀行業受理並刻行審查。本公司評估依據以往經驗及目前審查進度，應會照往例取得豁免函。

(十) 退休金

-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民國 99 年 9 月 20 日台中縣政府來函同意本公司已無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即勞退舊制)之勞工，台中縣政府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第 8 條規定，同意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領回存在台灣銀行信託部之勞工退休準備金 \$37,507 並註銷該帳戶。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所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806 及 \$15,300。

(十一) 股本

-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500,000 與 4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89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87,639	87,639
收回股份	(93)	(1,361)
12月31日	<u>87,546</u>	<u>87,639</u>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6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454仟股	\$ 37,402
105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361仟股	\$ 36,068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因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9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

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本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因民國 105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配股東紅利。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763	
現金股利	151,300	\$ 1.7

前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與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四)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679	\$ 352
其他營業外收益	6,755	10,156
合計	<u>\$ 7,434</u>	<u>\$ 10,508</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34,274)	(\$ 4,2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246)	(40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000)	-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	56
其他	(2,034)	(1,618)
合計	<u>(\$ 45,554)</u>	<u>(\$ 6,169)</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質別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 營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 營業成本者	屬於 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81,231	\$ 97,051	\$ 378,282	\$ 310,654	\$ 91,177	\$ 401,831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折舊 費用	165,363	2,090	167,453	113,834	6,072	119,906
無形資產攤銷 費用	-	4,875	4,875	219	4,856	5,075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314,361	\$ 326,727
勞健保費用	29,203	32,850
退休金費用	13,806	15,300
其他用人費用	20,912	26,954
	<u>\$ 378,282</u>	<u>\$ 401,831</u>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2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以彌補。
-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皆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	\$ 85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857)	-
當期所得稅總額	(857)	85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33)	3,982
所得稅(利益)費用	(\$ 5,090)	\$ 4,83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009	\$ 12,64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3,371)	(\$ 39,28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	14,716	9,148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23,214	34,11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85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1,20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857)	-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5,090)</u>	<u>\$ 4,839</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 損益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28,545	\$ 36	\$ -	\$ 28,581
備抵存貨跌價	5,383	2,456	-	7,839
未實現銷貨折讓	295	(82)	-	21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497	-	2,009	5,5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27	-	527
小計	<u>\$ 37,720</u>	<u>\$ 2,937</u>	<u>\$ 2,009</u>	<u>\$ 42,6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96)	1,296	-	-
小計	<u>(\$ 1,296)</u>	<u>\$ 1,296</u>	<u>\$ -</u>	<u>\$ -</u>
合計	<u>\$ 36,424</u>	<u>\$ 4,233</u>	<u>\$ 2,009</u>	<u>\$ 42,666</u>

105年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國外投資損失	\$ 4,135	(\$ 4,135)	\$ -
備抵呆帳	26,609	1,936	-
備抵存貨跌價	5,654	(271)	-
未實現銷貨折讓	487	(192)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3,4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	(24)	-
小計	\$ 36,909	(\$ 2,686)	\$ 3,497
			\$ 37,7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9,149)	\$ -	\$ 9,14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296)	-
小計	(\$ 9,149)	(\$ 1,296)	\$ 9,149
			(\$ 1,296)
合計	\$ 27,760	(\$ 3,982)	\$ 12,646
			\$ 36,424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	\$ 355,738	\$ 89,973	\$ 15,295		108
99	192,728	192,728	32,764		109
100	276,949	276,949	47,081		110
105	202,307	202,307	34,392		115
106	136,556	136,556	23,215		116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	\$ 355,738	\$ 110,949	\$ 18,861		108
99	192,728	192,728	32,764		109
100	276,949	276,949	47,081		110
104	6,892	6,892	1,172		111
105	200,676	200,676	34,115		112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97,258
		\$ 185,843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42,786</u>
--------	------------------

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20,906，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33.87%。

(十九) 普通股每股虧損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50,037)	87,571 (\$ 2.86)
105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235,900)	88,082 \$ (2.68)

(二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146	\$ 269,64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8,343	67,62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994)	(68,343)
本期支付現金	<u>\$ 123,495</u>	<u>\$ 268,92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Uniflex Investment)	本公司之子公司
Uniflex Group Limited (Uniflex Group)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同揚光電(江蘇)有限公司(同揚光電)	本公司之孫公司
同泰電子(泰州)有限公司(泰州同泰)	本公司之孫公司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欣興電子)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表科)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聯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群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欣興同泰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欣興同泰)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峻凌)	台表科之子公司
Maruwa Corporation(Maruwa)	董事與本公司之孫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DENSHI MARUWA INDUSTRIES (M) SDN. BHD(DMI)	Maruwa之子公司
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

註 1：本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成立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 Uniflex Group Limited，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同泰電子(泰州)有限公司計 100%股權，該項投資案業經投審會核准在案並經當地主管機關辦理完竣。

(二)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峻凌	\$ 276,010	\$ 355,376
其他關係人	53,993	62,480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6,697	38,245
	<u>\$ 336,700</u>	<u>\$ 456,101</u>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交易，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無重大異常，收款條件為月結 90~150 天。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 982,405	\$ 1,151,289
其他關係人	\$ 14,071	\$ 24,348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 84	\$ -
總計	<u>\$ 996,560</u>	<u>\$ 1,175,637</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其進貨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並按月結方式將相關應付帳款與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相互抵銷後，視資金需求收付款。另本公司向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之成品進貨，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二)6. 之說明。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峻凌	\$ 118,551	\$ 167,871
其他關係人	\$ 13,858	\$ 16,239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 188	\$ 14,990
	<u>\$ 132,597</u>	<u>\$ 199,100</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11,291	\$ 36,038
其他關係人	\$ 338	\$ 2,257
	<u>\$ 11,629</u>	<u>\$ 38,295</u>
合計	<u>\$ 144,226</u>	<u>\$ 237,395</u>

上開其他應收款主係為出售設備款及代墊款。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19,342	\$ 579,541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 17	\$ -
	<u>\$ 219,359</u>	<u>\$ 579,541</u>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度	105年度
對本公司重大影響之個體	<u>\$ 528</u>	<u>\$ 6,040</u>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 7,544	\$ 157	\$ -	\$ -
6.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轉單或轉運原料經由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至同揚光電製造分別為 \$98,019 及 \$89,900，而同揚光電於製造完成後，經由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將其製成品轉運予本公司。對於前述交易本公司於轉單或轉運原料時未認列為銷貨收入，且相關成本業已自銷貨成本中扣除。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	6,758	\$	10,864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質押性質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土地	\$ 132,495	\$ 132,495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 建築物	122,237	133,393	"
— 機器設備	38,116	57,967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	128,506	\$	242,6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本公司之聯貸案豁免函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 106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派盈餘。前述虧損撥補議案，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4.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0 仟股，每股新台幣面額 10 元。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透過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

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3,170	29.78	\$ 987,803
人民幣：新台幣	61	4.5564	27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新台幣	25,147	29.78	748,8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2,664	29.78	377,134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4,053	32.25	\$ 1,098,209
人民幣：新台幣	61	4.63	28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新台幣	24,605	32.25	793,51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3,721	32.25	765,002
日圓：新台幣	300	0.2758	83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4,274)及(\$4,206)。

F.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稅前損益</u>	<u>影響其他</u>	<u>綜合損益</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9,878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3,771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稅前損益</u>	<u>影響其他</u>	<u>綜合損益</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0,982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7,650	-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因借款天期不長，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C.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509 及 \$1,11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6年12月31日	<u>一年以下</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	\$ -	\$ -
應付帳款	396,575	-	-
其他應付款	190,825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 到期)	135,866	1,407,411	-
105年12月31日	<u>一年以下</u>	<u>1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4,037	\$ -	\$ -
應付帳款	762,148	-	-
其他應付款	249,66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 到期)	33,074	1,117,063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帳載未有以公允價值資訊衡量之金融資產。

4.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十二之說明；另子公司則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三、(一)7. 之說明。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三、(一)7. 之說明。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名稱	價值			
1	同揚光電 (江蘇)有限公司	同泰電子 (泰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82,256	\$182,256	\$ -	利率按實際 動撥時，市 場利率機動 調整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3,028,890	\$3,786,113		
2	同泰電子 (泰州)有限公司	同揚光電 (江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3,083	22,782	18,226	利率按實際 動撥時，市 場利率機動 調整	2	-	營運週轉	-	無	-	100,458	125,57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規定，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50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0%為限。

註4：公司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與實際撥貸額度相同。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同泰電子	MARUWA CORPORATION 公司債	其他關係人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2,442	-	2,442
同泰電子	Umt Technology Cor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9.83	-
同泰電子	柏彌蘭金屬化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9,000	2.79	9,000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 (付)票 據、帳款之 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貨之比率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佔總進(銷)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同泰電子	峻凌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276,010)	(13)	月結135天	註1	註1	\$ 118,551	12	
同泰電子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982,405	67	視資金需求收付款	註2	註2	(219,342)	(55)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同泰電子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982,405)	(100)	視資金需求收款	註2	註2	219,342	100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同揚光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960,698	100	視資金需求收付款	註2	註2	(255,042)	(100)	
同揚光電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960,698)	62	視資金需求收款	註2	註2	255,042	33	

註1：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90-150天。

註2：交易價格係由雙方議定，收付款條件依公司資金需求而定。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同泰電子	峻凌	其他關係人	118,551	1.93	-	-	21,513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同泰電子	本公司之母公司	219,342	2.46	-	-	117,981	
同揚光電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之母公司	255,042	2.28	-	-	109,974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同泰電子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1,291	視資金需求收付款	0.30%
1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同泰電子	2	銷貨收入	982,405	〃	35.17%
1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同泰電子	2	應收帳款	219,342	〃	5.82%
2	同揚光電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3	銷貨收入	960,698	〃	34.39%
2	同揚光電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3	應收帳款	255,042	〃	6.7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同泰電子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893,400	893,400	21,017	100	722,942	(29,530)	(29,530) 註1
同泰電子	Uniflex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29,780	29,780	1,000	100	25,948	(3,279)	(3,279) 註1

註1：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欣典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36,034	(3)	7,147	-	-	7,147	-	19.83	-	-	-	-	-	註2
同揚光電(江蘇)有限公司	軟式印刷電路板之生產銷售	893,400	(2)	779,681	-	-	779,681	(29,889)	100.00	(29,889)	757,223	-	-	-	註3
同泰電子(泰州)有限公司	軟式印刷電路板與其他電路板之生產銷售	23,824	(2)	23,824	-	-	23,824	433	100.00	433	25,115	-	-	-	註4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地區投資限額	
同泰電子(股)公司	\$ 1,020,644	\$ 1,651,980	註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與Uniflex Group Limited)
- (3). 其他方式

註2：欣典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經評估無實際營運之可能，已將帳列金額全數認列投資損失。

註3：同揚光電(江蘇)有限公司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註4：同泰電子(泰州)有限公司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註5：本公司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依民國97年8月1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一台幣現金		\$ 110	
活期及支票存款			
一台幣存款		39, 571	
外幣存款	美金 2, 812仟元；折合率 29. 78 : 1 人民幣 61仟元；折合率 4. 5564 : 1	83, 728 278 \$ 123, 687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A公司	\$ 118,551	
D公司	13,826	
其他	<u>220</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
	<u>\$ 132,597</u>	
非關係人：		
丙公司	\$ 110,104	
乙公司	109,634	
甲公司	72,338	
丁公司	48,321	
己公司	42,703	
辛公司	40,082	
其他	<u>365,029</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
	788,211	
減：備抵呆帳	(<u>8,964</u>)	
	<u>\$ 779,247</u>	
	<u><u>\$ 911,844</u></u>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額			備註
		成	本	市	
原	物	\$	54,832	\$	56,631
在	製		49,080	48,117	市價按淨變現價值
製	成		52,623	79,337	〃
商	品		<u>7,157</u>	<u>7,156</u>	〃
			163,692	<u>\$ 191,241</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46,117</u>)		
		\$	<u>117,575</u>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Uniflex Investment Limited	21,017	763,580	-	-	-	(40,637)	21,017	100%	722,943	34.40	722,943	無	
Uniflex Group Limited	1,000	29,937	-	-	-	(3,990)	1,000	100%	25,947	25.95	25,947	無	
合計		\$ 793,517		\$ -		(\$ 44,627)			\$ 748,890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備 註
土地	\$ 132,495	\$ -	\$ -	\$ -	\$ 132,495	作為長期借款之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525,052	3,234	-	20,731	549,017	部分作為長期借款之額度擔保	
機器設備	854,458	39,133	(72,710)	155,884	976,765	部分作為長期借款之額度擔保	
在建工程	14,784	15,262	-	(20,499)	9,547	無	
其他設備	138,020	8,517	(813)	-	145,724	無	
	<u>\$ 1,664,809</u>	<u>\$ 66,146</u>	<u>(\$ 73,523)</u>	<u>\$ 156,116</u>	<u>\$ 1,813,548</u>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18,456	\$ 34,929	\$ -	\$ -	\$ 253,385	
機器設備	321,976	122,046	(49,539)	-	394,483	
其他設備	82,855	10,478	(813)	-	92,520	
	<u>\$ 623,287</u>	<u>\$ 167,453</u>	<u>(\$ 50,352)</u>	<u>\$ -</u>	<u>\$ 740,388</u>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金融機構借款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	\$ 20,000		106/11/29~107/2/27	\$ 50,000	無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	18,000		106/12/1~107/2/27	50,000	無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06/12/14~107/6/14	100,000	無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		106/9/30~107/3/29	80,000	無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		106/10/13~107/4/11	80,000	無	
合作金庫	信用借款	50,000		106/9/27~107/9/27	50,000	無	
		<u>\$ 228,000</u>					

註:利率區間為1.4%~1.58%。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商名稱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C公司	\$ 219,359	
非關係人：		
壬公司	\$ 46,799	
乙公司	9,814	
其他	120,603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 177,216	
	\$ 396,575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抵 押 或 擔 保
台灣銀行等	\$ 434,309	自民國105年2月至110年2月。 每半年為一期，分期攤還本金， 每月付息一次。	請詳附註八
十一家銀行			
聯貸信用借款			
玉山銀行	\$ 600,000	自民國105年2月至110年2月。 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每月付息一次。	無
信用借款	\$ 75,000	自民國105年6月至108年6月。 每季為1期，分期攤還本金， 每月付息一次。	無
凱基銀行	\$ 200,000	自民國105年8月至107年8月。 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每月付息一次。	無
信用借款	\$ 200,000	自民國105年11月至108年4月。 到期一次清償本金， 每月付息一次。	無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1,509,309		
減：一年內到期(122,385)		
	<u>\$ 1,386,924</u>		

註:利率區間為1.35%~ 1.8421%。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淨額(片)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						
一雙面印刷電路板		146,580,990	\$	2,043,825		
一單面印刷電路板		27,106,647		161,982		
一多層印刷電路板		193,254		3,161		
一其他				90		
營業收入總額				2,209,058		
減：銷貨退回		(17,296)		
銷貨折讓		(23,164)		
		\$		<u>2,168,598</u>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原物料		\$	60,724		
加：本期原物料進貨			427,441		
減：期末原物料		(54,832)		
原物料報廢		(4,207)		
原物料轉費用		(11,665)		
本期耗用			417,461		
直接人工			196,375		
製造費用			425,981		
製造成本			1,039,817		
加：期初在製品			40,943		
製成品轉入在製品			127,059		
減：期末在製品		(49,080)		
在製品報廢		(127)		
製成品成本			1,158,612		
加：期初製成品			47,635		
減：期末製成品		(52,623)		
製成品報廢		(16,414)		
轉入在製品		(127,059)		
轉列費用		(5,865)		
本期產銷成本			1,004,286		
期初商品			4,380		
加：本期商品進貨			1,078,216		
減：期末商品		(7,157)		
本期進銷成本			1,075,439		
本期存貨(市價跌價損失)			14,450		
本期存貨報廢損失			20,748		
其他			23,475		
本期營業成本		\$	2,138,398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折舊費用			\$	165, 363		
	薪資費用				68, 765		
	水電費				47, 948		
	模具費				32, 630		
	消耗品				28, 149		
	其 他				83, 126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 本科目總額5%	
				<u>\$</u>	<u>425, 981</u>		

(以下空白)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註)						
薪資費用	\$ 234,783	\$ 79,578	\$ 314,361	\$ 259,241	\$ 67,486	\$ 326,727
勞健保費用	21,352	7,851	29,203	23,077	9,773	32,850
退休金費用	9,558	4,248	13,806	10,411	4,889	15,300
其他用人費用	15,538	5,374	20,912	17,925	9,029	26,9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165,363	\$ 2,090	\$ 167,453	\$ 113,834	\$ 6,072	\$ 119,90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 4,875	\$ 4,875	\$ 219	\$ 4,856	\$ 5,075

註：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91人及714人。

(以下空白)